

湖南省环境治理行业协会

湘治协〔2023〕15号

关于征选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专家库专家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省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工作，完善和健全行政决策、项目评审入库专家类别和数量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选资源节约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专家，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专业领域类别

- 1、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；
- 2、采矿业（煤炭开采和洗选业、石油和天然气开采业、有色金属矿采选业）；
- 3、制造业（钢铁有色、石油化工、建材、造纸、食品、纺织化纤、医药、电子通信等）；
- 4、农林牧渔业（农业、林业、畜牧业、渔业）；
- 5、建筑业、交通运输业、水利、服务业；
- 6、生态保护、环境治理业、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；
- 7、环境工程和环境科学、农林经济管理、社会经济咨询，以及长期从事循环经济（再制造、城市矿产、园区循环化改造等）、节能减排、生态建设、资源综合利用、低碳发展的综合管理。

二、专家基本条件

- 1、在循环经济、节能减排、生态建设、资源综合利用和低碳发展等方面有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，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和本行业（专业）的国家政策及标准规范；
- 2、从事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 5 年，具备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；
- 3、身体健康，能够承担项目评审等相关工作，同意湖南省环境治理行业协会专家库公开个人手机号码。

三、相关说明

- 1、请符合条件的专家填写《湖南省环境治理专家库专家信息登记申请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并提供身份证件（正反两面）、学历证书和职称证的复印件。
- 2、协会对符合要求的专家将录入专家库并予以公告。
- 3、纸质材料一式一份请于 11 月 30 日前报送协会，同时将登记表电子版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联系人：胡 萧

联系电话：0731-84476408

手 机：18907487848 （微信同号）

邮 箱：3205515923@qq.com

